



两部门：立即开展全国危化品储存安全专项检查整治

华夏新闻 - 华夏早报讯
 (首席记者 张邦毛) 据应急管理部网站消息, 8月5日,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召开全国安全生产专题视频会议, 要求深刻吸取黎巴嫩贝鲁特重大爆炸事件教训, 深入开展天津港“8·12”等重特大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回头看”; 强调要以港口、码头、物流仓库、化工园区等为重点, 立即开展全国危化品储存安全专项检查整治。

黎巴嫩首都贝鲁特港口区当地时间4日发生剧烈爆炸, 截至目前已致100多人丧生, 4000多人受伤。

8月5日,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召开全国安全生产专题视频会议, 深刻吸取黎巴嫩贝鲁特重大爆炸事件教训, 部署开展全国危化品储存安全专项检查整治, 深入开展天津港“8·12”等重特大

大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回头看”, 举一反三狠抓其他行业领域安全防范责任措施落实, 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 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会议指出, 我国是世界化工大国, 涉及危化品的港口、码头、仓库、堆场和危化品运输车、运输船等大量存在, 安全风险不断增加。黎巴嫩贝鲁特重大爆炸事件, 再次给我们敲响了警钟。各地区、各部门和单位要深刻认识到重特大事故和各类爆炸事故严重冲击人民群众安全感, 深刻认识到新时代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安全感的期待日益增长, 必须始终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贯穿到一切工作中和安全生产全过程, 正确处理好疫情防控、复工复产与安全生产工作的关系, 严格落实地方属地管理责任、部门“三个必须”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 紧紧

扭住遏制重特大事故这个“牛鼻子”, 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牢牢守住安全底线。

会议强调, 要以港口、码头、物流仓库、化工园区等为重点, 立即开展全国危化品储存安全专项检查整治。应急管理部门要督促有关生产、经营企业落实储存环节降温、通风、远离火种等措施, 严禁超量、超品种储存和相互禁忌物质混放混存, 确保有关冷却喷淋、监测报警、消防系统等装置设施完好有效。

交通运输部门和各级海关要组织对所有涉及危化品的港口、库(堆)场、码头进行排查, 依法处罚安全条件不合格、超量储存、违规混存等行为, 并责令限期整改到位。工信、公安和市场监管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 组织查处非法生产、储存、使用硝酸铵等民用爆炸物品行为, 落实销售、购买许

可审批和流向信息登记制度。

生态环境部门要深入开展危险废物安全排查, 切实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各地区要对所有硝酸铵等爆炸危险性物品的储存场所开展定量风险评估, 组织有经验的行家专家深入一线指导服务、明查暗访, 真正深入查具体查。要坚持从源头抓起, 严格落实危化品生产、储存项目的联合审批和从严把关要求, 科学合理布局危化品生产、储存企业。

会议指出, 要强化问效问责, 对整改措施不落实、重大问题悬而不决、重大风险隐患拖延不改的, 移交纪检监察机关追究责任。要通过评估, 既注重解决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具体问题, 更要推动解决长期存在的“老大难”问题, 切实做到全国受警示、全国抓整改。

会议强调, 每年8月份是重特大事故发生相对集中的月

份, 要结合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举一反三加强煤矿、非煤矿山、消防、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防范工作, 把当前最突出问题、最薄弱环节、最大的风险隐患提到前面、急事急办。要健全完善风险隐患排查分析、逐级报告、整改落实等制度, 特别是把重大风险隐患当成事故来对待, 切实查大风险、除大隐患、防大事故。

国务院安委办印发通知, 部署开展全国危化品储存安全专项检查整治。应急管理部前期已组织多个督导组赴危化品各重点地区明查暗访, 对7600余家危化品企业、2.2万余处重大危险源开展了专项检查督导。7月31日, 应急管理部、国务院安委办召开专题视频会议, 对进一步做好化工园区和危化品企业安全整治提升工作作出部署。

三部门：将贫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全面纳入就业帮扶

华夏新闻 - 华夏早报讯
 (首席记者 张华勇) 日前,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国务院扶贫办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贫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的通知》(下称“通知”), 提出将贫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全面纳入就业帮扶, 使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零就业家庭毕业生全面就业到位, 使有需求的其他贫困家庭毕业生全

面帮扶到位, 有就业意愿的都能实现就业或组织到就业准备活动中。

通知强调, 促进贫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尽早就业, 是稳就业保民生的重要内容。要将受疫情影响而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高校毕业生及时纳入求职创业补贴政策范围, 摸清就业需求, 建立贫困家庭毕业生就业帮扶机制。对贫困家庭毕业生

实施专项招聘服务, 举办小型供需对接活动, 组织跨地区服务协作和岗位共享。为每名贫困家庭毕业生确定一名职业指导师进行指导, 各类就业创业服务项目向贫困家庭毕业生倾斜, 按需求纳入培训计划、创业培训和见习安排。

通知明确, 将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52个未摘帽贫困县毕业生作为就业援助重

点, 实施结对帮扶、包干到人。对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实施“普通高校专升本专项计划”。国有企业招聘、科研助理岗位吸纳、“三支一扶”“特岗教师”等基层服务项目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 事业单位可拿出一定数量岗位招聘。充分发挥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支援机制作用, 将贫困家庭毕业生纳入

支援地就业政策扶持范围。

通知要求, 各地要把做好贫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 纳入就业工作目标责任体系和高校重点督促考核内容, 层层压实工作责任, 确保各项帮扶政策及时兑现, 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贫困家庭毕业生就业的良好氛围。